证券代码：301439　　证券简称：泓淋电力　　公告编号：2026-070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拟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提示性公告

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威海博创”）及其一致行动人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威海瑞冠”）、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威海瑞创”）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拟变更其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继任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尚待确定，最终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准。在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前，杨彦琴女士仍为三家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相关控制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未发生变化。

2、本次拟变更事项能否实施及具体实施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变更完成后，三家合伙企业将不再由同一主体控制，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之间基于共同控制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将相应解除，届时涉及的权益变动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威海博创及其一致行动人威海瑞冠、威海瑞创出具的《关于拟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告知函》，为能更好聚焦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同时保障持股平台管理的正常进行，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拟变更其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继任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尚待确定，最终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一致行动关系构成及后续安排

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杨彦琴，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控制关系外，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未签署过一致行动协议，也未就公司股东权利行使保持一致行动进行其他明确约定或安排。本次拟变更事项完成工商登记后，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不再构成控制关系，不存在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的一致行动关系将解除。

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分别作为公司股东，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将不再合并计算，其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向公司股东会提案、行使表决权等）将按照各自独立意思表示行使。

二、其他说明

1、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将根据继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确定情况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将在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就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及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情况另行履行披露义务。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简称“《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简称“《指引》”），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相关方应当在 6 个月内继续共同遵守《办法》《指引》关于大股东减持的规定。威海博创、威海瑞冠、威海瑞创将自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之日起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规定。

3、本次拟变更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出具的《关于拟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